

证券代码：874109

证券简称：唯源立康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5 年 5 月 8 日，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14.72%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北京泰和鑫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书面提交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在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鉴于昌平区在医药健康领域具备显著的产业政策优势，为充分把握发展机遇，公司与昌平区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将公司整体迁入昌平区。经综合考量区域地理位置、空间配套条件及周边租金水平等多重因素，最终选定北京健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物业，作为公司实验与办公用房。

2024年7月15日，唯源立康与北京健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位于北京市昌平区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26号院1号楼北楼西侧二层，建筑面积为1679.02平方米，用途为实验办公用房。租赁期限为5年，自2024年07月15日起至2029年07月14日止，合同租金总额为13,700,803.26元。

北京健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由唯源立康主要投资者刘伟投资并实际控制，公司主要投资者刘增玉持股比例5.8036%，其与刘伟系父子关系。因此北京健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唯源立康的关联方。该等关联交易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北京泰和鑫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召集人同意将股东北京泰和鑫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4月29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	√	

	工作报告>议案》		
2.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关于<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 1-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上述议案 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g.com.cn）披露的《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8）需回避表决股东为（刘增玉、刘伟）；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五、 备查文件

《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